

##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于 2008 年 3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内容以邮件的形式发给各位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为 5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为 4 人，董事关国亮没有参会，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上海正大景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向公司二级子公司——东方家园实业有限公司进行投资的议案。

东方家园实业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3 月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2 亿元。东方家园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是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按照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实现各项业务向专业公司打造的目标，引入战略投资者共同发展“东方家园”项目，进一步增强东方家园的竞争力；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方家园有限公司对现有的门店物业管理业务、网络服务业务、商贸业务进行整合，即东方家园有限公司将其拥有物业管理业务的全部门店及网络服务业务、商贸业务的共计 22 家公司股权（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按 200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值（75,501 万元）以出售方式一并转让给东方家园实业有限公司。具体转让事项授权东方家园有限公司管理层办理。

上海正大景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是一家依照中国法律组建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外商独资企业），其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西路 168 号，该公司是瑞寰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瑞寰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在伦敦 A I M 市场挂牌交易的上市公司，公司注册地在开曼群岛，该公司主要业务是

对中国的零售、消费品、教育及服务行业进行投资和运营；利用国际资本和管理经验，携手中国企业家及管理团队，发展中国本土的消费和零售品牌，其具有持续融资的便利，致力于从事长期的投资和运营管理。

公司董事会同意上海正大景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对东方家园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家园实业有限公司进行投资。投资金额在对东方家园实业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评估的基础上（应综合考虑相关公司的资产、负债、利润等经营情况），投资完成后，上海正大景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将持有东方家园实业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 47.67%，东方家园有限公司仍持有东方家园实业有限公司 52.33% 的股权，并继续对东方家园实业有限公司进行控股经营。

上述公司投资在合同约定条件成就后实施。实施完成时间应不迟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方案实施后，通过引入战略投资者可利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优化，有效改善东方家园资金状况，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开店速度，强化电子商务服务，提升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完全符合东方家园发展的需要。

上述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本投资协议自双方有权部门批准后生效，本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就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00 八年三月十九日